

南投縣宗教文化系列活動-南投藍田書院第十三屆至聖獎全國書法比賽簡章

一、實施目的：闡揚儒家思想，倡導固有倫理道德，推展書法藝術，建立書香社會，啟發藝文人才，提昇社會生活品質。

二、辦理單位

(一) 指導單位：南投縣政府

(二) 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民政處、南投藍田書院 (三) 協辦單位：財團法人南投縣文化基金會、南投國小。

三、參加對象：凡中華民國國民均可按各組別參加

四、比賽組別：各組別以「新學年之學籍」為準，報錯組別者取消比賽資格

(一) 社會組 (包括各大學院校學生) (二) 高中組 (包括五專及高中、職學生) (三) 國中組

(四) 國小高年級組 (國小五、六年級學生) (五) 國小中年級組 (國小三、四年級學生)

五、比賽方式

(一) 初賽：(採徵件評選方式，每人限以一組一件為限。)

1. **書寫內容** 社會組 56 字：醒世箴言勵再三 綱常律法不空談 為人公正青天見 處事清廉義氣參
志道依仁同己任 心齊戮力共肩擔 無私奉獻輝生命 莫負今生作繭蠶

高中組 40 字：闡教孔儒揚 藍田大道彰 承先研六義 啟後振三綱
易俗良規現 移風陋習忘 詩書堪養性 禮樂正倫常

國中組 28 字：氣節高清處事廉 修身養性不趨炎 心靈淨化宣仁義 博愛深耕善德添

國小高年級組 28 字：積德累仁大道隨 循規蹈矩養修為 知行合一堪模範 社會安和國固維

國小中年級組 28 字：人倫道理孝為先 跪乳知恩情義綿 最是順親恭弗逆 及時奉待莫遲延

2. 作品規格：社會組、高中組以對開(35x135 公分)宣紙直式書寫，國中組及國小組以 4 開 35x70 公分宣紙直式書寫，字體不拘，須加落款，不用裱褙，背後右下角須浮貼送件表。

3. 收件日期：即日起至民國 **112 年 7 月 28 日** 止 (郵戳為憑)。

4. 收件地點：南投縣南投市文昌街 140 號，南投藍田書院收。電話：049-2221184、049-2232050

(二) 複賽：(採現場書寫比賽方式)

1. 複賽人員：由初賽作品中，每組擇優錄取 30 人，通知參加現場比賽。

2. 複賽日期：**民國 112 年 9 月 3 日** 星期日上午 9 時起。

3. 複賽地點：南投國民小學 (南投市彰南路一段 1059 號)。

比賽題目當場公布，比賽用紙由大會提供。毛筆、墨汁、硯台、墊布自備。

4. 頒獎時間：複賽當天下午 2 點辦理頒獎典禮。

六、評審及獎勵

(一) 評 審：由承辦單位聘請書法家數人擔任。

(二) 獎勵方式：

組 別	第一名 1 人	第二名 2 人	第三名 3 人	優選 9 人
社 會 組	20,000 元	10,000 元	5,000 元	500 元
高 中 組	5,000 元	2,500 元	1,000 元	500 元
國 中 組	4,000 元	2,000 元	1,000 元	500 元
國小高年級組	3,000 元	2,000 元	1,000 元	500 元
國小中年級組	3,000 元	2,000 元	1,000 元	500 元

說明：1. 各組前三名及優選頒贈獎狀及獎金，發給獎狀以資鼓勵。 2. 如參賽作品未達標準，獎項得從缺。

七、其他事項

(一) 本簡章及比賽結果公布於南投縣政府文化局網頁 (網址：<http://www.nthcc.gov.tw>)

及南投藍田書院網頁 (網址：<http://www.lantian.org.tw/>)。

(二) 凡參加比賽作品均不退件，參賽作品之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全部悉歸主辦單位所有，並有刊印作品輯、重製、展覽、無償使用及作為推展業務使用之權利，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三) 作品有描繪、代為題字、冒名頂替、身分不實或違反本簡章規定之情事者，如經查明確有上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主辦單位得逕取消參賽資格，並追繳及沒入已頒發之獎狀、獎金。

(四) 投稿之作品若格式與規定不符，或因個人資料填寫錯誤，致無法聯繫者，視同放棄參賽資格，不得異議。

八、凡參加比賽者，即視同接受本簡章之辦法；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修訂之。

南投縣宗教文化系列活動-南投藍田書院第十三屆至聖獎全國書法比賽送件表					編號	此欄由主辦單位填寫	
組 別	參加人員姓名	性別	同意本人初賽、複賽參賽作品，由主辦單位刊印作品輯、展覽、無償使用及作為推展業務使用之權利，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服務單位或學校	住 址	郵 遞 區 號	電 話
			作者簽章處				住宅： 手機：

※ 本聯詳填後，沿虛線撕下來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